A.1　公告文书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编号：20230101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宅基地新建房屋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3.05.30-2023.06.19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漾濞彝族自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
联系方式：0872-7526127

序号	权利人	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面积	用途	备注
1	任玉光	土地	漾濞县苍山西镇金星村民村委会第五村民小组		308.66 ㎡	宅基地	
		房产			677.25 ㎡	住宅	

公告单位：漾濞彝族自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3 年 05 月 30 日